

证券代码：874198

证券简称：万正科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浙江万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9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徐佳佳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31-00541 号）。

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万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和《浙江万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和配合下，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通过审阅定期报告并听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内控建设等情况，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结合审计后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报表附注，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年度经营情况及对 2024 年年度的经营预测分析，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24]第 31-0054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1,912,912.4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45,022,971.51 元。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经研究决定：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及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2.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中长期借款、开具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种形式的融资。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最终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关联方浙江九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嘉科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张山楠、王德瑜、黄威、谢慧琴将为实际融资金额提供无偿担保。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且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如上述授信需要，同意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与反担保等措施。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万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万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